



親愛的校友：

I-CARE博群計劃——「博思明志，群育新民」

中大於2011年開始推行I-CARE博群計劃，以「博思明志，群育新民」為宗旨，鼓勵學生參與本港、內地及海外的社會服務，藉此開拓他們的視野及胸襟，為社會締造更多既有抱負又樂意付出的青年精英。我期望同學能在四年的大學生活中，不單主動追求知識，更勇於走出校園，關心社會，並將其專業知識應用於社會及公民服務上。

I-CARE博群計劃由各界捐款支持，以常設基金衍生的利息資助中大學生參與及舉辦多項活動，其中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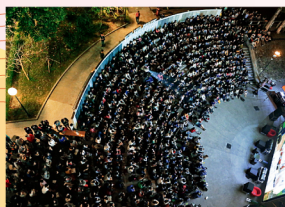
1. **社會服務計劃**。支持及鼓勵學生自發組織和參與本港或貧困地區的可持續社會服務項目，協助有需要人士改善生活。計劃亦鼓勵學生透過研究，探討特定的社會問題或現象，並提出切實可行的紓緩方案。
2. **非牟利團體實習計劃**。計劃涵蓋中國大陸及台灣的非牟利團體，讓學生遠離故土，認識當地人民生活，藉此瞭解在社會發展過程中的問題及機遇，並把所學所感轉化成一股動力，回港後繼續為社會作出貢獻。
3. **社會企業及企業社會責任推廣**。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是大學教育的重要一環。為此，大學加強現有的「社企創業計劃」，幫助學生將具創意的商業意念轉化成富意義的社會企業計劃，並充分利用中大創業研究中心及其他有關機構的專業知識，推動有關社會企業管理的研究及培訓。
4. **博群大講堂、研討會及工作坊**。中大一直積極維護及推廣人文精神、培養創新及批判思維，並教導他們欣賞各類文化及藝術。每年舉辦多場博群大講堂、研討會及工作坊，邀請世界各地傑出學者、藝術家及社福界領袖，與中大學生及公眾分享經驗和感受。
5. **本地扶貧項目**。學生通過參與社區服務，從服務中體會弱勢社群的感受及處境，從而反思大學生在社會議題中的公民角色及社會責任，並培養學生持續參與社區服務，實踐推動社會公義及關注本地貧窮的情況。計劃主要分為四方面：文化共融項目、青少年服務、「需要為本」社區發展項目，以及資助學生服務計劃。

中大有十多萬校友，我冀盼校友們能捐助I-CARE博群計劃，以增潤計劃的常設基金，與中大攜手推動全人教育，培養學生的人文精神，促進學生個人成長，造福社群。

謹祝
生活愉快、美滿！

沈祖堯

校長
沈祖堯教授



POSTAGE
WILL BE
PAID BY
LICENSEE
郵費由
持牌人支付

NO POSTAGE
STAMP
NECESSARY IF
POSTED IN
HONG KONG
如在本港投寄
毋須貼上郵票

BUSINESS REPLY SERVICE LICENCE NO.
商業回郵牌號：7219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Office of Institutional Advancement
 Room LG2, LG/F.
 University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Shatin, New Territories



支持 I·CARE 博群計劃

捐贈者資料

(請以正楷填寫所有欄目，並於適當的方格內加上✓號。)

捐贈者姓名：(中文)

(博士 / 先生 / 太太 / 女士)

(English)

(Dr. / Mr. / Mrs. / Ms.)

本人欲以「無名氏」身份捐贈。

通訊地址：

電郵：

手提電話：

請將捐款退稅收據* 郵寄至本人的通訊地址。

收據姓名： 同上

其他 (請註明)：

本人不需要捐款退稅收據。

中大校友適用

校友編號：

畢業年份：

書院 / 研究院：

主修：

學位：

捐贈金額

港幣五百元正

港幣一千元正

港幣三千元正

其他 (請註明)：港幣

捐贈方法

劃線支票 (支票抬頭請填寫「香港中文大學」)

支票號碼：

信用卡 (** 恒生銀行 Visa / MasterCard 其他銀行 Visa / MasterCard)

持咭人姓名：

簽名：

信用卡號碼： [] [] [] [] - [] [] [] [] - [] [] [] [] - [] [] [] [] 屆滿日期：

(月) /

(年)

本人授權香港中文大學從以上信用卡戶口扣除以上捐贈金額，捐贈金額將以港幣折算。

直接存入香港中文大學恒生銀行戶口 293-005005-022

銀行存款收據正本需交回拓展及籌募處。

本人不同意拓展及籌募處使用本人的個人資料向本人進行籌募推廣或活動宣傳。欲了解更多本處的個人資料政策，請瀏覽此網址 www.cuhk.edu.hk/oia/pdpao

* 捐贈港幣一百元或以上可獲香港中文大學發出正式收據於香港扣減稅項。若通訊地址位於加拿大，大學會向捐贈者發出以加幣折算之正式收據，以於當地扣稅。捐款退稅收據將於六個月內郵寄至閣下的通訊地址。

** 使用恒生銀行信用卡捐贈，大學可獲銀行豁免收取行政費。

備註：所有捐款須通過大學校董會批准接受。如捐款不獲接受，大學將退款予捐贈人。

簽名：

日期：

填妥後請寄回香港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行政樓 LG2 室拓展及籌募處。

查詢：拓展及籌募處

電話：(852) 3943-8648

傳真：(852) 3942-0976

電郵：oia@cuhk.edu.hk